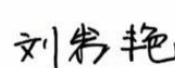


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

采购单位名称	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		
项目名称	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四季青办公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		
项目编号			
单一来源 供应商名称	北京市常青园物业管理中心		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	职称	工作单位
	姜涛	高级经济师、注册物业管理师	北京中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	吴奇	高级会计师	华能置业有限公司
	芦玉芝	中级物业师、中级经济师	北京盛利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四季青办公区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常润路36号，该院落产权单位是北京市海淀区常青工业公司，其公共区域、公共设备的日常物业服务与维护管理工作，由产权单位委托下属单位北京市常青园物业管理中心提供。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之规定，必须使用特定的、不可替代的服务，同时依据《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》第六十一条，以及第二条之规定，一个物业管理区域仅能有一家物业服务企业提供物业服务，因此本项目只能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，从唯一供应商北京市常青园物业管理中心处采购。 专业人员签字  日期 2024.11.29		
采购单位意见	同意 采购单位代表签字  日期 2024.11.29		